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NETRE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3)

**有關非全資附屬公司進行股份回購的  
須予披露交易**

**股份回購**

透過進行三次股份回購，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Liberty 合共購回 1,000 股 Liberty 股份，總代價為 127,200,000 港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股份回購(按合併基準計算)於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 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合併計算的股份回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公佈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茲提述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於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Liberty Capital Limited (「**Liberty**」)進行三次股份回購後向 Liberty 注資。經本公司法律顧問最近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適用性進行討論並獲聯交所提供指引，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 Liberty 進行三次股份回購的進一步資料。

## 股份回購

透過進行三次股份回購，Liberty 合共購回 1,000 股 Liberty 股份，總代價為 127,200,000 港元。

### 日期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 首次股份回購(定義見下文)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 第二次股份回購及第三次股份回購(定義見下文)

(該三次股份回購統稱為「**股份回購**」)

### 訂約方

- (1) Liberty Capital Limited (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分別向 Great Panorama International Limited (「**GP**」)、Roxxon Limited (「**Roxxon**」) 及 Violet Fame Limited (「**Violet Fame**」) 提出股份回購；
- (2) GP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Liberty 的股東) 接納有關 330 股 Liberty 股份(佔 Liberty 於緊接首次股份回購完成前的股權約 8.68%) 的股份回購(「**首次股份回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該 330 股 Liberty 股份由 Kitchell Osman Bin 先生實益擁有；
- (3) Roxxon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Liberty 的股東) 接納有關 335 股 Liberty 股份(佔 Liberty 於緊接第二次股份回購及第三次股份回購完成前的股權約 9.65%) 的股份回購(「**第二次股份回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該 335 股 Liberty 股份由紀英達先生實益擁有；及
- (4) Violet Fame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 Liberty 的股東) 接納有關 335 股 Liberty 股份(佔 Liberty 於緊接第二次股份回購及第三次股份回購完成前的股權約 9.65%) 的股份回購(「**第三次股份回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Violet Fame 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譽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5)。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GP、Roxxon、Violet Fame 的股東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 主體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函件，Liberty同意購回330股Liberty股份，而GP接納有關購回，代價為42,000,000港元。根據兩份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的獨立函件，Liberty同意購回335股Liberty股份，而Roxxon及Violet Fame各自分別接納有關購回，第二次股份回購及第三次股份回購的代價分別為42,600,000港元。緊接股份回購完成前，Liberty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800股。緊隨股份回購完成及當中相關股份註銷後，Liberty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少至2,800股。

## 代價

Liberty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進行股份回購的總代價為127,200,000港元(相當於Liberty購回股份的平均價每股127,200港元)。該購回價乃由Liberty分別與各接納方經參考Liberty當時最新的未經審核每股資產淨值而協定。

股份回購的代價以Liberty的內部資源結付。

## 完成

股份回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內Liberty以支票支付股份回購的代價時完成。

## 有關LIBERTY的資料

Liberty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惟其並非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定義的「關連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Liberty，統稱為「Liberty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投資控股、物業投資以及提供金融服務(具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牌照)。Liberty集團正申請進行第7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8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的牌照。

下文載列 Liberty 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997)	(10,836)
除稅後虧損	(1,998)	(10,836)

Liberty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 229,300,000 港元(相當於 Liberty 每股約 127,400 港元)。

### 其他資料

緊接股份回購完成前，Planetree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 Liberty 合共 3,800 股已發行股份中持有 2,000 股，佔有關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52.63%。緊隨股份回購完成後，Planetree Cayman Limited 於 Liberty 合共 2,800 股已發行股份中持有 2,000 股，佔有關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71.43%。誠如該公告所述，於 Planetree Cayman Limited 完成向 Liberty 注資後，由於 Planetree Cayman Limited 現時於 Liberty 合共 4,500 股已發行股份中持有 3,700 股，故 Planetree Cayman Limited 於 Liberty 的股權已進一步增加至約 82.22%。

### 進行股份回購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股份回購(以 Liberty 的內部資源撥付)將加強本公司對 Liberty 的控制，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股份回購(按合併基準計算)於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合併計算的股份回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公佈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嘉儀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林曉露先生  
梁啟康先生  
張嘉儀女士  
曾穎敏女士  
黃鴻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仕鴻先生  
夏其才先生  
鄺啟成先生